

中共闽侯县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文件

侯文明办〔2018〕2号

中共闽侯县委文明办关于2018年持续开展 “我们的节日”主题系列活动的通知

各乡镇（街道）、县直各有关单位、各中小学校：

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》和中央、省、市及县文明委年度工作安排，2018年我县将继续沿用既有组织模式，广泛组织开展“我们的节日”主题系列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创新、协调、绿色、共享、开放的发展理念，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根本，以中华民族传统节日为载体，紧紧围绕“我们的节日”这一主题，深入挖掘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蕴含的思想观念、人文精神、道德规范，坚持贴近实际、贴

近生活、贴近群众，结合时代要求创新载体、创新形式，让中华文化展现出永久魅力和时代风采，推动“我们的节日”主题活动在城乡基层广泛开展。同时，着力弘扬扶危济困、乐善好施、敦亲睦邻等中华优秀传统美德，着力营造家庭幸福、社会和谐、民族团结、国家进步的浓厚氛围，着力引导群众认知传统、尊重传统、弘扬传统，着力增进各族人民爱党、爱国、爱社会主义的情感，形成向上向善、诚信互助的社会风尚，全力助推“中国梦”的实现。

二、节日活动时间安排

1. 春 节：2月11日—2月21日
2. 元宵节：2月26日—3月4日
3. 拴九节：3月12日—3月18日
4. 清明节：3月30日—4月8日
5. 端午节：6月11日—6月18日
6. 七夕节：8月13日—8月19日
7. 中秋节：9月17日—9月24日
8. 重阳节：10月8日—10月17日

三、节日活动主要内容

丰富春节、元宵、拗九、清明、端午、七夕、中秋、重阳等传统节日文化内涵，围绕“讲仁爱、重民本、守诚信、崇正义、尚和合、求大同”等核心思想理念，组织开展好形势政策教育、送温暖献爱心、节日民俗、经典诵读、文化娱乐、体育健身、志

愿服务等活动，吸引人民群众广泛参与到“我们的节日”主题活动中，形成新的节日习俗。

1. 开展形式多样群众性节日文化活动

以全面提升市民群众生活质量和幸福指数为目标，坚持因地制宜、就近就便，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内涵更好更多地融入生产生活各方面。组织开展花会歌会、社火庙会、灯谜灯会、游艺联欢、舞龙舞狮、经典诵读、民俗展示、节日小报制作等文化活动，配合“我们的中国梦”文化进万家、文化科技卫生“三下乡”、科教文体法律卫生“四进社区”、“送欢乐下基层”、“公共文化服务校园行”等活动，积极推广优秀民间文化艺术，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多更好的“文化年货”。同时，进一步活跃群众文化活动，鼓励支持乡村文艺演出队、文化能人开展演出活动。县文化馆、县图书馆、县青少年宫、县科技馆、各乡镇（街道）综合文化站、社区村居文化服务中心、乡村学校少年宫等场所要大力开展专题节日活动，让群众在家门口享受到优质的节日文化服务。

2. 持续开展送温暖送关爱活动

以道德模范、先进典型、身边好人等为重点，组织人员深入基层，进门入户，持续组织开展节日走访、座谈联欢、关爱帮扶等多种形式的送温暖、送关爱的慰问活动，广泛宣传他们的先进事迹和高尚品德，大力弘扬自强不息、敬业乐群、扶危济困、见义勇为、孝老爱亲等中华传统美德，在全社会营造崇德向善、见贤思齐、德行天下的浓厚氛围。同时，引导各级文明单位自觉履

行社会责任，开展结对精准扶贫，切实为改善贫困乡村群众生活作出贡献，多做雪中送炭的好事实事，把党和政府的关怀送到他们心坎上，激发贫困地区群众脱贫干劲，提高群众自我发展能力，起到“关心一人、温暖一户、带动一片”的社会效果。

3. 着力深化志愿服务活动

立足城乡社区村居，延续“邻里守望”志愿服务传统，广泛开展便民利民志愿服务、亲情关爱志愿服务、文化体育志愿服务、关爱留守人员志愿服务、环境交通志愿服务、平安建设志愿服务等。同时，引领邻里之间互相帮助、联谊互动、和谐相处，营造与邻为善的良好氛围，尤其要以感受亲情、家政服务、文体活动、心理疏导、医疗保健等为主要内容，重点做好帮扶空巢老人、留守儿童、外来务工人员、残障人士等特殊群体工作，让他们真切感受到社会关爱和人间真情。

4. 大力抓好文明旅游

抓住节日期间人们出游高峰契机，坚持国内游与出境游一起抓，继续做好文明旅游宣传和引导工作。严格把好签约组团、办证通关、行前教育、行程监督等各个环节，有针对性开展文明旅游教育引导工作，打造清爽的“行走名片”。加强舆论监督，组织媒体坚持正面宣传和反面曝光相结合，把节日前后文明旅游情况报道好，把典型经验宣传好，培厚社会文明土壤，让文明旅游成为一种自觉和习惯。

5. 倡导移风易俗过佳节

严格落实中央“八项规定”精神，持续深入反对“四风”，广泛宣传中华民族勤俭节约的优秀品德，推动“八不行为规范”、绿色低碳消费理念和健康文明生活方式深入人心。倡导移风易俗，抵制赌博、封建迷信、铺张浪费、大操大办、炫富攀比等不良社会习气，引导广大干部群众过安定祥和、节俭文明的节日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1. 发动群众参与。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导向，顺应群众对节日文化的新需求新期待，多设计群众喜闻乐见的项目，多搭建群众便于参与的平台，多开辟群众乐于接受的渠道，让群众在积极参与中抒发情感、愉悦身心。
2. 加强组织领导。要把组织开展“我们的节日”主题活动作为一项重要工作，列入议事日程，切实抓紧抓好。要制定具体方案，细化活动项目，协调教育、科技文体、民政、司法、财政、农业、商务、广电、卫计、旅游、团委、妇联、科协、文联等部门发挥职能优势，推动形成工作合力。
3. 广泛宣传报道。闽侯电视台、闽侯乡音报等媒体要加大对“我们的节日”主题活动的宣传力度，结合开展文化下基层活动，及时报道各单位各地开展主题活动的情况，宣传广大文艺工作者、志愿者服务基层群众的先进事迹，展现广大人民群众喜迎节日的精神面貌，营造欢乐祥和、喜庆文明、团结和谐的节日氛围。
4. 及时反馈信息。各乡镇（街道）、各单位要加强节日活

动信息、经验文稿的报送工作，特色活动图片文字材料要及时发送县委文明办邮箱：mhwmb2013@163.com。

中共闽侯县委文明办

2018年1月8日